

证券代码：603040

证券简称：新坐标

公告编号：2024-030

##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坐标”）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季红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确保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 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前 5 日披露激励对象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持股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季红英女士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5.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旨在保证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本激励计划规范运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季红英女士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6. 审议《关于核查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均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签订劳动合同且领取报酬。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其中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公司本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持有人范围。

公司监事季红英女士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23 日